

2021年度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贯彻党中央关于房地产工作方针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和县委工作要求，主要职责是：

1. 承担全县房地产行业发展规划和房地产市场相关政策、措施的辅助性工作。参与全县房地产开发、市场调控、住房保障、物业服务行业指导、规章草案和规范性文件的辅助工作。

2. 承担全县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的辅助工作，协调推进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和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参与全县保障性安居工程规划及政策建议并协助落实，会同相关部门落实中央和省、市、县保障性住房奖补资金申请、安排；参与配合相关部门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辅助工作。

3. 承担全县物业服务行业发展规划和标准的辅助性工作，参与物业服务行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建议并协助落实。参与指导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及年度计划的辅助性工作；承担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的行业指导，参与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缴存、使用规章制度的辅助工作。

4. 承担全县房地产开发楼盘表、新建商品房购房资格核验与房源信息、新建商品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的辅助工作。承担全县二手房中介机构备案、房屋租赁市场有关工作。

5. 承担全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辅助性工作；参与按程序选择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的房地产价值评估机构以及指导本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辅助工作。承担组织房屋征收工作人员培训，做好房屋征收与补偿政策宣传。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部门决算包括：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本级预算。

纳入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131.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9,110.7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0.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89,661.6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759.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7,242.15	本年支出合计	58	98,466.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24.2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8,466.37	总计	62	98,466.3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7,242.15	97,242.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66	30.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66	30.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66	30.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2	14.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22	14.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22	14.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9,661.37	89,661.3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50.60	550.60					
2120101	行政运行	550.60	550.6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610.78	3,610.78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43.31	243.31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33.26	33.26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6.62	6.6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27.59	3,327.59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85,500.00	85,500.00					
21216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5,500.00	85,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35.89	7,535.8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514.15	7,514.15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787.00	1,787.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1.15	11.15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26.00	626.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090.00	5,09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74	21.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74	21.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8,466.37	617.44	97,848.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66	30.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66	30.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66	30.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2	14.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22	14.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22	14.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9,661.60	550.82	89,110.7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50.82	550.82				
2120101	行政运行	550.78	550.7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0.04	0.0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610.78		3,610.78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43.31		243.31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33.26		33.26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6.62		6.6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27.59		3,327.59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85,500.00		85,500.00			
21216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5,500.00		85,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59.89	21.74	8,738.1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738.15		8,738.15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944.00		2,944.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78.15		78.15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26.00		626.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090.00		5,09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74	21.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74	21.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131.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9,110.7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66	30.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22	14.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9,661.60	550.82	89,110.7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759.89	8,759.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7,242.15	本年支出合计	59	98,466.37	9,355.60	89,110.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24.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24.2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8,466.37	总计	64	98,466.37	9,355.60	89,110.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355.60	617.44	8,738.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66	30.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66	30.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66	30.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2	14.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22	14.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22	14.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0.82	550.8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50.82	550.82	
2120101	行政运行	550.78	550.7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0.04	0.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59.89	21.74	8,738.1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738.15		8,738.15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944.00		2,944.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78.15		78.15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26.00		626.00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090.00		5,09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74	21.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74	21.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4.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5.65	30201	办公费	8.6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0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66	30206	电费	4.7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22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9.04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3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7.4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0.7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02.51	公用经费合计					14.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0		1.40		1.40		0.60		0.60		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9,110.78	89,110.78		89,110.7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9,110.78	89,110.78		89,110.7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610.78	3,610.78		3,610.78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43.31	243.31		243.31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33.26	33.26		33.26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6.62	6.62		6.6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27.59	3,327.59		3,327.59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85,500.00	85,500.00		85,500.00	
21216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5,500.00	85,500.00		85,5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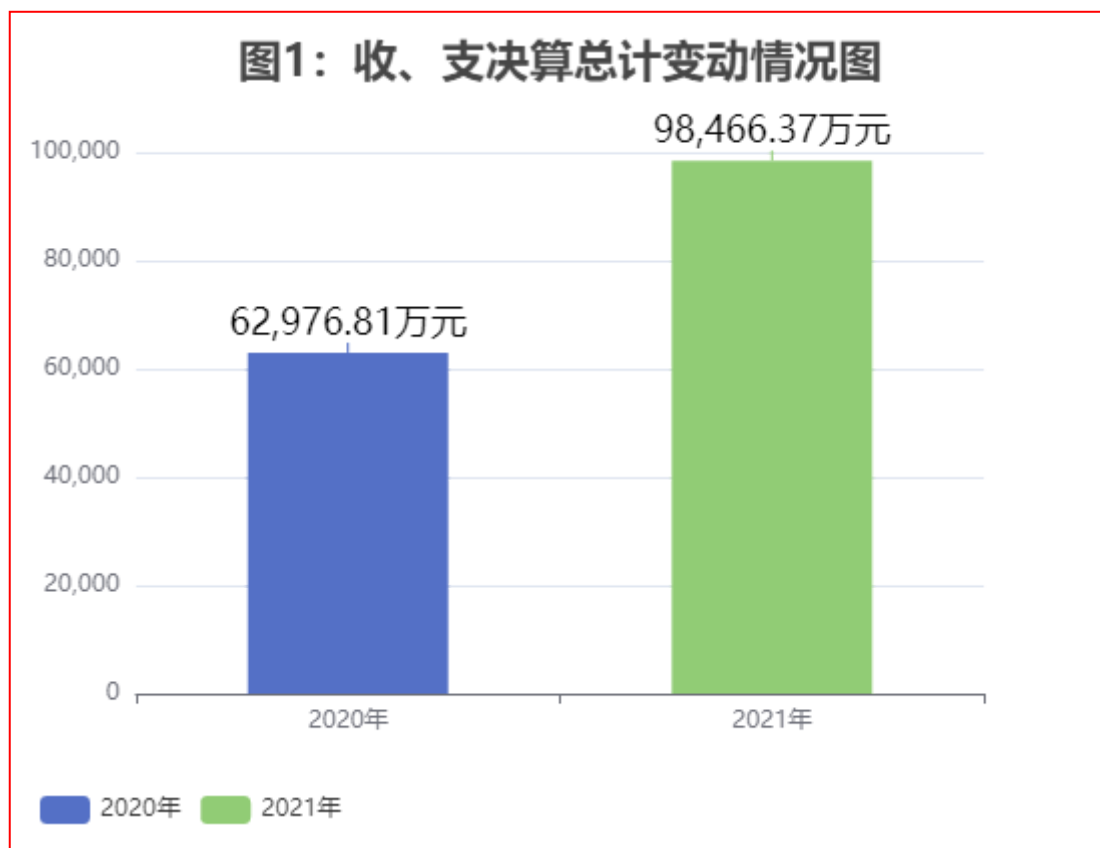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98,466.37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5,489.56万元，增长56.35%。主要是住房保障和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等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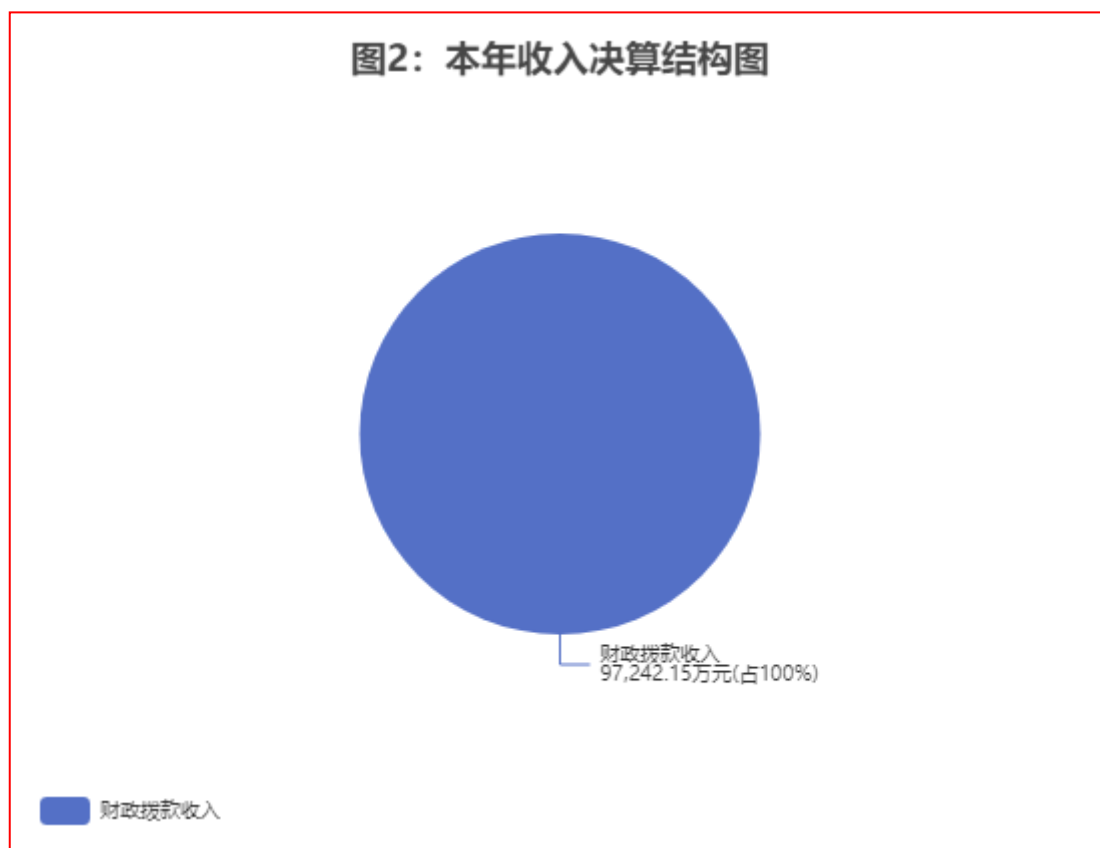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97,242.1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7,242.15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97,242.1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37,864.76万元，增长63.77%。主要是住房保障和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等支出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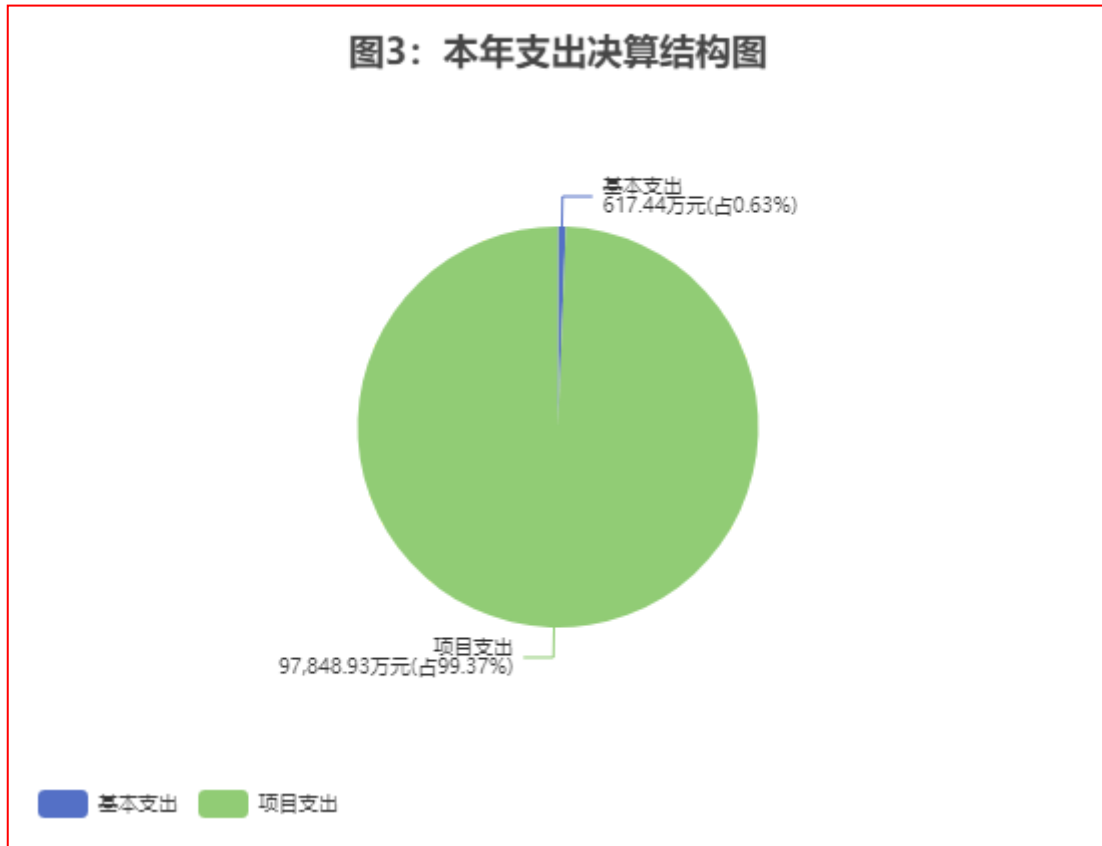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98,466.3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17.44万元，占0.63%；项目支出97,848.93万元，占99.37%；上缴上

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617.44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38.57万元，增长6.66%。主要是单位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97,848.93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36,708.22万元，增长60.04%。主要是住房保障和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等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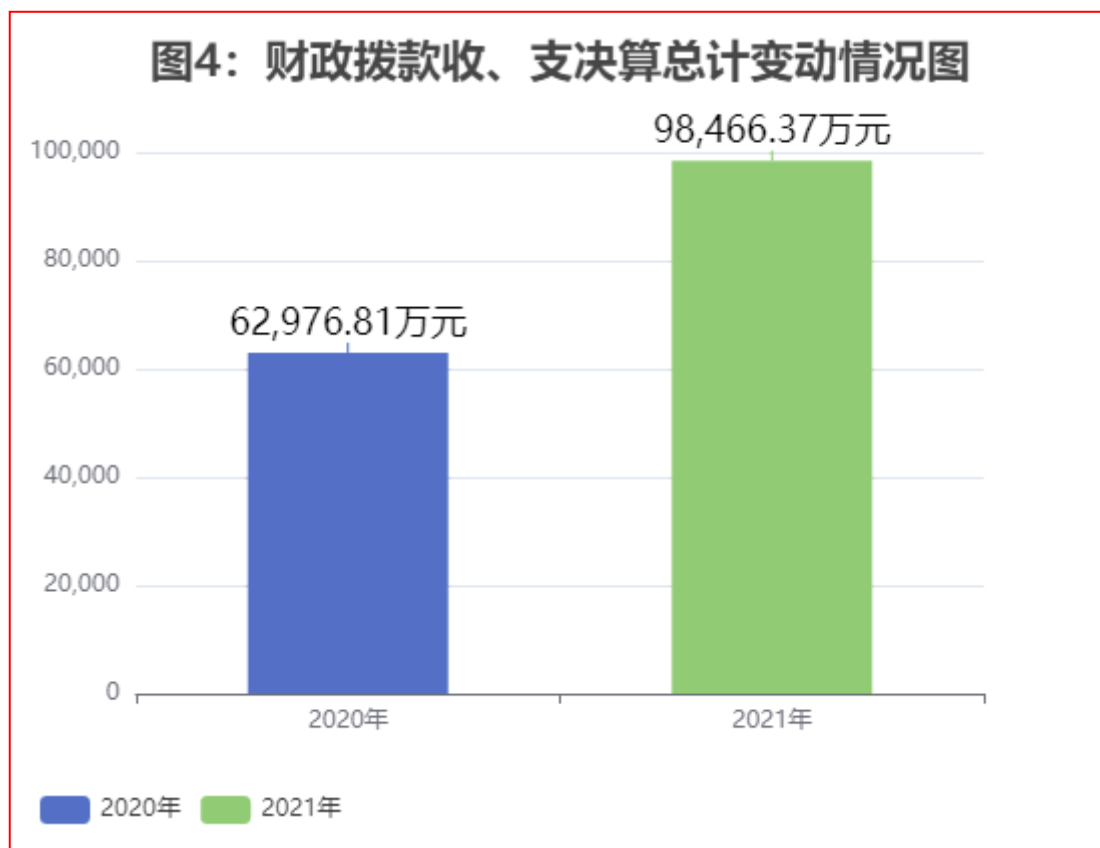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98,466.37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5,489.56万元，增长56.35%。主要是住房保障和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等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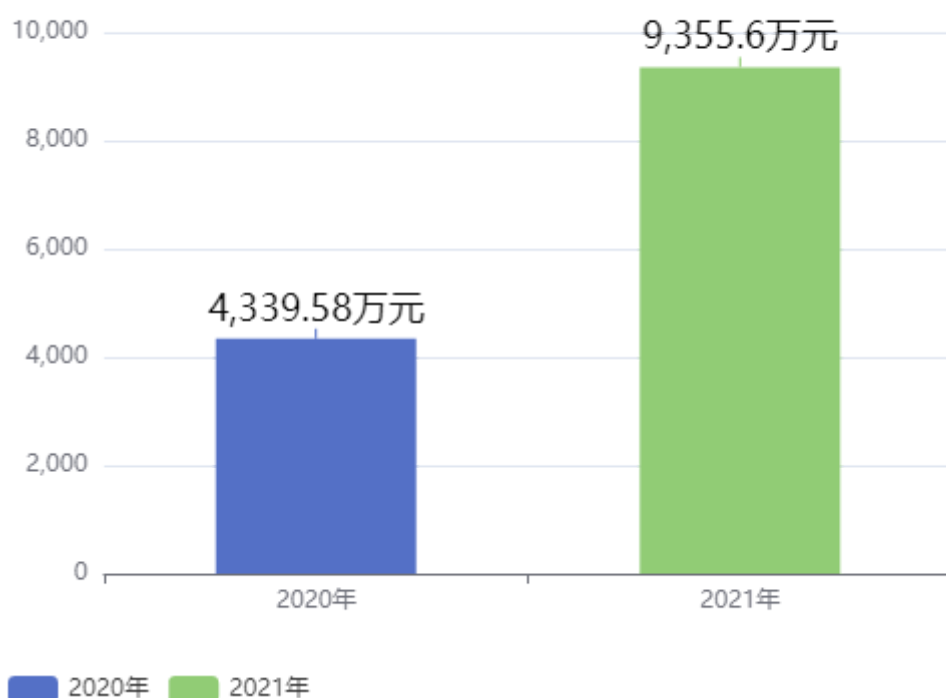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355.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与2020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016.02万元，增长115.59%。主要是住房保障等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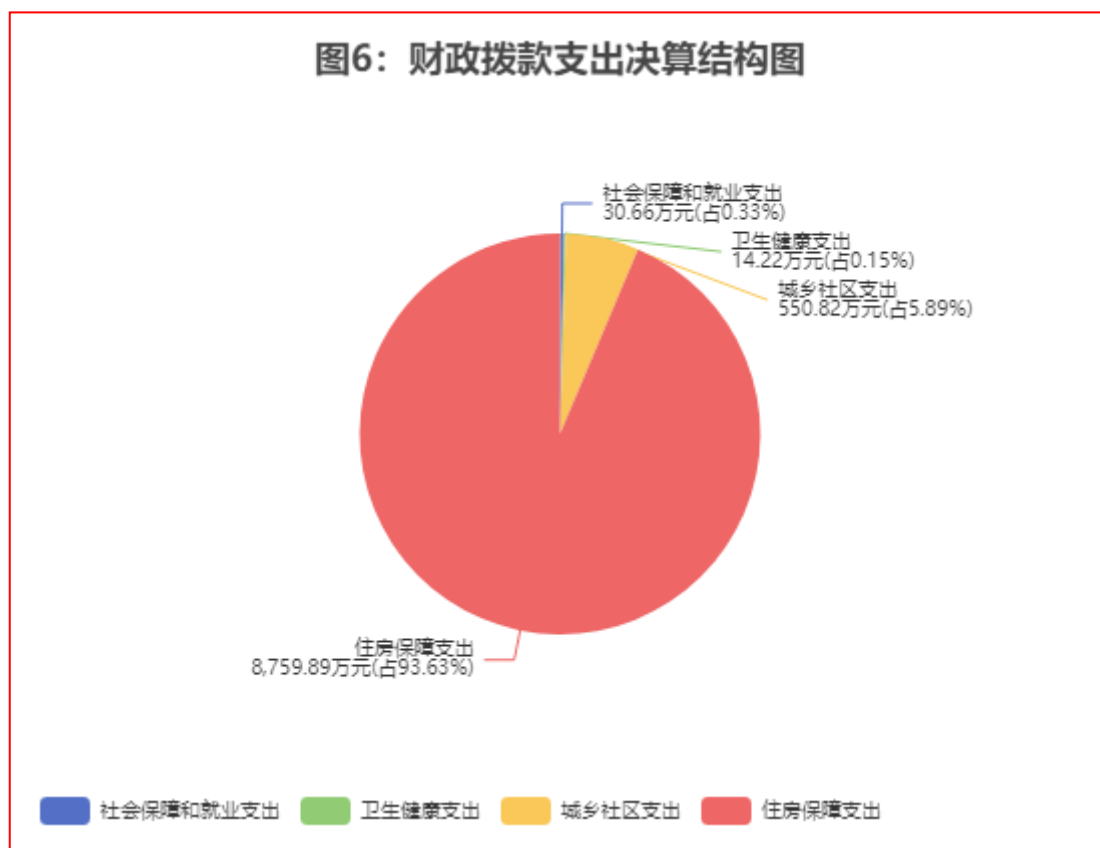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355.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0.66万元，占0.33%；卫生健康（类）支出14.22万元，占0.15%；城乡社区（类）支出550.82万元，占5.89%；住房保障（类）支出8,759.89万元，占93.63%。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934.82万元，支出决算为9,35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7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住房保障等支出增加。

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0.66万元，支出决算为30.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

为0.36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工伤保险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3.86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列入行政单位医疗，实际决算数为14.22万元。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516.47万元，支出决算为550.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5、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年初预算为21.33万元，支出决算为78.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6.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保障性住房项目支出。

6、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330.4万元，支出决算为6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9.4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增加。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1.74万元，支出决算为21.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3.86万元，支出决算为14.22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0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办公费支出。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94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棚户区改造增加。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09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第一批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617.4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602.5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

公用经费14.9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4万元，支出决算为0.6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制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范围。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1.4万元，支出决算为0.6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制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范围。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1年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6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和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89,110.78万元，本年支出89,110.7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8.48万元，支出决算为33.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4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原因未施工，列入2022年计划。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4.3万元，支出决算为6.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城镇中低收入家庭租赁补贴及新就业阶段住房租赁补贴复审不符合条件无法发放。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项）。年初预算为3,327.59万元，支出决算为3,327.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3.3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等房屋征收项目拆迁测绘评估费用。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5,50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1年棚改债券资金。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5.0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1.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6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5.0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5.0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

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所属单位对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4个，涉及预算资金3,378.61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0.28%，老旧小区改造资金下达时已做绩效。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3,378.6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378.61万元。

组织对“2021年度棚改债还本付息”“祥和小区维修费”“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补贴”“公共租赁住房小区物业费”等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378.61万元。其中，对“祥和小区维修费”“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补

贴”“公共租赁住房小区物业费”等项目分别委托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第三方机构开展评价。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4个项目中，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总体自评结果良好，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项目开展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1年度所有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以及“2021年度棚改债还本付息”“祥和小区维修费”“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补贴”“公共租赁住房小区物业费”等4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2021年度棚改债还本付息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2分。全年预算数为3,327.59万元，执行数为3,327.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足额偿还2021年度棚改债券还本付息3327.59万元,2.及时偿还2021年度棚改债券还本付息3327.59万元,3.准确偿还2021年度棚改债券还本付息3327.59万元。

2、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补贴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72分。全年预算数为24.3万元，执行数为6.62万元，完成预算的27.24%。项目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解决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问题，公租房住房租赁补贴按时拨付。

3、祥和小区维修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3.64分。全年预算数为38.48万元，执行数为33.26万元，完成预算的86.4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改善小区居住环境，对祥和家园小区6栋楼防水工程及5户卫生间漏水、12户地下室渗漏进行维修，祥和小区门禁系统和监控已安装，按时完成维修并验收通过。

4、公共租赁住房小区物业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全年预算数为11.15万元，执行数为11.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维护小区的良好发展，对祥和小区380户公租房租户的物业费已按时拨付。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2.89分，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来看，综合评定，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2021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总得分为371.56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战略及职责目标方面，部门职能设定明确清晰；资源配置方面，部门预算支出结构合理；部门管理方面，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履职效能方面，各绩效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值。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2021年度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实现情况良

好，具体体现在高度重视预算编制资金分配听取预算执行加强资金管理；二是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对所有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开展了包括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认真组织项目验收和绩效评价。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2021年度棚改债还本付息”“祥和小区维修费”“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补贴”“公共租赁住房小区物业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371.56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五）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没有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

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反映用于棚户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反映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土地出让业务费用的开支。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支出（项）：反映从土地出让净收益中安排用于发展公共租赁住房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反映用土地出让收益向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的租赁补贴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

县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用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为实施棚户区改造，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件2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度棚改债券还本付息			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27.59	3327.59	3327.5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27.59	3327.59	3327.5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偿还2021年度棚改债券还本付息3327.59万元			及时偿还2021年度棚改债券还本付息3327.59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2021年度棚改债券还本付息3327.59万元	3327.59万元	3327.59万元	20	20	
		质量指标	偿还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偿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2021年度棚改债券还本付息	3327.59万元	3327.5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周边发展	明显促进	明显促进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棚改具有极其重要的作	明显促进	明显促进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城市面貌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居民住房环境	有效发挥棚改职能	有效发挥棚改职能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100%	90%	10	9	
总分			9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补贴	91.72	优
2	公共租赁住房小区物业费	90	优
3	祥和小区维修费	93.64	优
4	2021 年度棚改债券还本付息	96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租赁住房小区物业费							
主管部门	综合科			实施单位	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本级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1500	111500	1115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1500	111500	111500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0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祥和家园小区进行维修、养护、管理，维护物业管理区域内的环境卫生及相关秩序的活动				全额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祥和家园小区380户公租房租户的物业费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进行支付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足额进行支付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小区的良好发展	有效维护小区的良好发展	有效维护小区的良好发展	30	30	
合计						90	90	

附件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部门（单位）全称：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绩效自评基准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填报日期 2022 年 6 月 23 日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贯彻党中央关于房地产服务中心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县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房地产服务中心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部门职能与机构设置

县房地产服务中心贯彻党中央关于房地产工作方针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和县委工作要求，主要职责是：

1.承担全县房地产行业发展规划和房地产市场相关政策、措施的辅助性工作。参与全县房地产开发、市场调控、住房保障、物业服务行业指导、规章草案和规范性文件的辅助工作。

2.承担全县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的辅助工作，协调推进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和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参与全县保障性安居工程规划及政策建议并协助落实，会同相关部门落实中央和省、市、县保障性住房奖补资金申请、安排；参与配合相关部门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辅助工作。

3.承担全县物业服务行业发展规划和标准的辅助性工作，参与物业服务行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建议并协助落实。参与指导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及年度计划的辅助性工作；承担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的行业指导，参与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缴存、使用规章制度的辅助工作。

4.承担全县房地产开发楼盘表、新建商品房购房资格核验与房源信息、新建商品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的辅助工作。承担全县二手房中介机构备案、房屋租赁市场有关工作。

5.承担全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辅助性工作；参与按程序选择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的房地产价值评估机构以及指导本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辅助工作。承担组织房屋征收工作人员培训，做好房屋征收与补偿政策宣传。

（二）人员情况

根据2021年度部门决算信息，2021年末实有人数64人。其中，在职人员64人。

（三）部门年度整体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今年来，县房管中心始终坚持房地产市场健康稳步发展的原则，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市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深入贯彻县委、

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扎实开展工作，加大了房地产市场监管和整治力度，有效净化了全县房地产市场环境，杜绝了房地产市场中的各种违法、违规行为，切实维护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有效促进了全县房地产市场的持续健康发展。

二、2021 年工作完成情况

（一）房地产开发方面工作情况

2021 年我县有资质的房地产开发企业 44 家，房地产企业信用信息采集系统审核办结 30 家。房地产开发项目（含续建）共 30 个，与开发企业签订开发合同 18 份，新建续建施工面积 401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12%，新建商品房开工面积 133.34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7%；完成投资 26 亿元，同比增长 10%。

（二）住房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2021 年我县计划发放公共租赁住房租赁补贴 25 户，我中心 2 月份完成了住房租赁补贴住户的年度复核工作，3 月份共发放 33 户保障家庭第一季度住房租赁补贴 19854 元，6 月份共发放 30 户保障家庭第二季度补贴 17334 元，9 月份共发放 27 户保障家庭第三季度补贴 14874 元，12 月份共发放 26 户保障家庭第四季度补贴 14094 元，按照每季度发放一次，全年实施。

公共租赁住房方面：加强我县保障性住房小区的后期管理，对政府建设的公共租赁住房（祥和家园小区）实行动态跟踪，长效管理机制。准确掌握保障对象的人口、住房和收入变化情况，及时调整、变更，实行动态管理，做好公共租赁住房的年度复核工作。

（三）棚户区改造方面

1.棚户区改造项目新开工情况

2021 年我县列入棚改任务为 1576 户，4 个项目，全部实行实物原地安置或异地安置来安排回迁户的住房问题。已全部开工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

2.棚户区改造项目基本建成情况

2021 年棚户区改造基本建成任务为 2086 套，截止十一月底基本建成 3397 套，任务完成率 162.84%。

（四）商品房预销售合同备案情况

2021 年，新增郭围子、金水雅苑、十里春风、谷山壹号、星润和园、谷城华都等项目，群贤府、阳光城、上品嘉园、蓝海湾、金紫南苑、星河湾二期、嘉和城等销售项目持续推出新房源，全年预

计累计销售备案 7000 套商品房，面积 98 万平方米，金额 51 亿元。

（五）物业管理方面

2021 年，一是开展物业行业安全排查整治。二是严格落实“三公开”制度。三是推动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的进展。目前，县城区三个街道办事处已明确了物业管理工作内设机构，22 个社区党组织设立了环境和物业管理委员会，行业政治功能和组织力不断增强。全县 184 个居住小区，在各街道、社区的组织下，已有 137 个小区成立了小区业主委员会，覆盖率达到 74.45%，129 个业委会全部成立党组织，36 家物业企业成立联合党支部，物业企业党组织成立率 100%，侨润街道办事处、狮子楼街道办事处、博济桥街道办事处均已 100%设立了物业公司或业委会办事窗口。

（六）资产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拥有资产总额 420.44 万元，负债总额 99.9 万元，净资产总额 320.5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23.76%。

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拥有的资产主要包括非流动资产，其中占比最高的是固定资产，共占资产总额 83.03%。各类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1. 固定资产净值。固定资产净值总额为 266.15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 100%。

2. 无形资产净值。无形资产净值总额为 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 0 %。

（七）部门年度整体收支情况

2021 年度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年初收入预算 4325.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34.8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90.37 万元。2021 年度调整后预算收入 97242.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131.3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9110.78 万元。

2021 年度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年初部门支出预算数 4325.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583.09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3742.1 万元；调整后部门支出预算数为 98466.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617.44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 97848.93 万元；2021 年度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本年支出决算数 98466.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17.44 万元，项目支出 97848.93 万元。

二、部门整体评价工作开展

1.评价目的

为提高部门整体绩效水平，按照《中共阳谷县委 阳谷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阳谷县全面推进预算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阳发〔2020〕16号）、《阳谷县财政局关于印发<阳谷县县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通知》（阳财绩〔2021〕6号），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组织开展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

2.评价原则

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的实施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原则。

3.评价方法

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4、评价组织实施

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的实施由计划财务科牵头，业务科室分工协作完成。

三、评价结论

综合评定，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371.56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战略及职责目标方面，部门职能设定明确清晰；资源配置方面，部门预算支出结构合理；部门管理方面，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履职效能方面，各绩效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值。

四、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分析

（一）制度建设情况

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围绕核心职能建设了部门层面和业务层面的系列管理制度，适用度高。

（二）主要职能的工作流程

（来源于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表-工作活动）

（三）部门项目管理情况

2021 年度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实现情况良好。具体体现在高度重视预算编制资金分配听取预算执行加强资金管理。

（四）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对所有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开展了包括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认真组织项目验收和绩效评价。

（五）部门资产管理情况

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制定有资产管理制度，资产管理系统信息及时录入管理，资产日常管理规范，固定资产利用率高。

五、存在的问题

无

六、整改措施或建议

阳谷县房地产服务中心将认真总结部门履职中的经验做法，全面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为建设城市建设贡献力量。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二：

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单位: 万元) (A)	全年执行数 (单位: 万元) (B)	执行率 (B/A)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3401.5	3378.61	99%	390	371.56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 县本级资金				3401.5	3378.61	-	-	-	
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	-	-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2021 年度 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得分计算方法
1		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补贴		24.3	6.6156	100	91.72		定量指标计算: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 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公共租赁住房小区物业费		11.15	11.15	90	90		
		祥和小区维修费		38.48	33.2599	100	93.64		
2		2021 年度棚改债券还本付息	及时支付	3327.59	3327.59	100	96.2		定性指标计算: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来记分。
...									
总分									
自评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部门分析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注:

- 1.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位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5.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6.年度资金总额包括县本级使用资金及管理或分配的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